

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58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傳真：02-33566920

受文者：內政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5日

發文字號：院臺建字第110002449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所報臺北市政府函報「臺北市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自治條例」第85條修正草案一案，准予備案。

說明：復110年7月30日台內營字第1100812262號函。

正本：內政部

副本：

電 2021/08/05 文
交 17:22:08 章

都市計畫組



1100061511